

工商管理系列教程

国际金融

● 伍瑞凡 主编



重庆大学出版社

F831-43
11916

国际金融

主 编 伍瑞凡



A0924950

重庆大学出版社

前 言

《国际金融》是一门新兴的金融经济的基础学科。它以国际贸易为基础,阐述国际之间的货币运动及其规律,其目的在于培养人们对经济现象和货币问题的洞察力。

自 80 年代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从带有浓厚自然经济色彩的计划经济向商品经济转化的同时,也逐步畅开了自己封闭的大门,逐步加深了与世界各国间的经济和政治交往,涉外贸易和金融业务与日俱增,国际合作广泛开展,国际金融的相关问题也日益受到人们的重视。

在对外开放的条件下,国际金融所涉及的外汇、汇率、国际收支、国际储备、国际货币制度等都是宏观经济问题。它们作为一种变化的经济环境是每一个经济主体都必须面对的。为了增加学生步入社会后对环境的适应能力,加强学生的基础金融经济理论教学,我们根据多年的教学经验编写了本教材。作者希望在校学生和广大读者通过本书的学习,能根据国际金融理论去分析国际经济和国际货币运动等宏观经济现象,自觉用国际货币运动规律来研究和处理经济中的国际金融实务,达到避免或减少对外交易的风险,有效地利用金融资产为企业服务,加快我国的改革开放步伐的目的。

本书的编写特点和服务对象:

本书的特点在于将国际金融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实务融为一体,把知识介绍和作者多年的教学经验融为一体。在内容上,既注重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分析,又介绍一些基本实务;既结合中国的实际情况(如外汇管理体制改革的政策变化)又引入国际

金融的最新动态和研究成果;既注重知识的广度以拓展视野,又加强知识的深度以利于认识事物的本质。本书是一本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的教材。

在语言上,本书面对繁多的国际金融问题,力求做到深入浅出、简单明了、重点突出,不回避理论但又不作过于烦琐的纯理论推导,以使读者有较深刻的理解和较强的分析实际问题的能力。

在结构上,本书结合作者的教学经验,从人们生活接触最多的外汇和汇率开始,逐渐从点到面,层层递进,步步深入,把读者带入了一个广阔的国际金融领域。并且注重各章节之间的衔接,使读者更容易理解和接受。为了方便学生对所学知识的巩固,每章后面附有复习与思考题。

本书主要是为大专院校师生编写的教材,也是从事国际金融事务的经济工作者或对国际金融问题感兴趣的业余爱好者的参考读物。

全书共分十二章:外汇和汇率,外汇管制,外汇市场和外汇交易,外汇风险,国际结算,国际储备,国际金融市场,国际融资方式,国际货币制度,国际收支,国际资本流动和国际债务管理,国际金融机构。

本书作为重庆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的系列教材之一,得到了工商管理学院教材出版基金的资助,作者在此表示由衷的感谢。

编 者

第一章 外汇与汇率

国际之间的各种交易活动如同国内的交易活动一样,绝大多数都是以货币为媒介的交易。但是国内的交易活动仅使用一种货币单位,即本位货币单位,而国际之间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易涉及到多种货币单位。目前,世界上有 100 多种不同的货币,除少数几种货币能够作为国际货币支付外,绝大多数货币均不能在国际上流通。一般情况下,外币也不能在各国国内流通。因此,只有克服国际之间通货单位的不同,国际交易才能顺利进行。这样,外汇和汇率也就构成了国际经济活动的基本问题。

第一节 外 汇

一、外汇的概念

外汇一词在英文中表述为“Foreign Exchange”,如果作为动词来解释,它可以翻译为“国际汇兑”,如果作为名词来解释,它可以直接称为外汇。前者被称为外汇的动态含义,后者被称为外汇的静态含义。所谓动态含义的外汇是指以银行为中介,借以清偿国际债权债务关系的一种专门性经营活动。它常常和国际结算相联系。在此,“汇”含有空间概念,是指货币资金在不同国家之间的移动;“兑”是指货币的兑换,即把一个国家的货币兑换成另一个国家的货币的行为。英国大百科全书把“Foreign Exchange”定义为“商业国家之间借以清算它们相互之间的债权债务的制度”。显然,这是指它的动态含义而言的。

静态含义的外汇是指国际债权债务清算过程中使用的支付手段和工具等具体的事物。由于反映外汇的具体事物有多种,于是静态含义的外汇又分为广义和狭义两种。

广义的外汇泛指一切以外国货币表示的可以用于国际清偿的支付手段和资产。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对外汇曾作如下定义:“外汇是货币行政当局(中央银行、货币机构、外汇平准基金组织及财政部)以银行存款、财政部债券、长短期政府证券等形式所保有的,在国际收支逆差时可以使用的债权。”这个定义表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认可的外汇也是广义的外汇。但是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认可的外汇主要是各国官方的储备外汇。人们常说的外汇除了官方的储备外汇之外,还包括以商业信用为基础的民间外汇收支。在我国的管理法令中所沿用的也是这种广义的概念。中国1996年4月1日颁布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第三条规定,外汇的具体内容有:

- (1)外国货币,包括纸币和铸币;
- (2)外币支付凭证,包括票据、银行存款凭证、邮政储蓄凭证等;
- (3)外币有价证券,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股票等;
- (4)特别提款权、欧洲货币单位;
- (5)其他外汇资产。

可见,我国政府认可的外汇也是以外币表示的可以用作国际清偿的各种国际支付手段和资产。

狭义的外汇是指以外币表示的,可用于国际结算的各种支付手段。它主要包括存放在国外银行的外币存款,在国外能够得到偿付的各种外汇票据,如以外币表示的银行汇票、本票、支票。狭义的外汇是一种典型的外汇。

本章所讨论的外汇概念仅指静态意义的外汇。特别指静态意义中的狭义的外汇。

二、外汇的实质和特点

由于外汇是用于国际债权债务清偿的支付手段和资产,因此,外汇实质上代表着本国对外国的商品和劳务的要求权。世界各国在地理位置、自然资源等方面存在着巨大差异,所处的经济发展阶段也不相同,客观上存在着相互依赖、共同发展的互补关系。一国可以发展自己相对有利的商品、劳务和技术并输出到国外,再换得外汇进口本国相对不足而又是本国经济发展所急需的商品、劳务和技术,这样可以使国内的生产和消费在更高的水平上达到平衡。从这个意义上讲,外汇是用本国的商品、劳务和技术换来的别国的商品、劳务和技术,它构成了满足一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多种需要的战略资源。

作为一种金融资产,外汇必须具有三个本质特征:

- (1)必须是以外币表示的各种资产;
- (2)必须具有自由兑换的性质;
- (3)必须是在国外能够得到偿付的外币资产。

任何本国货币或以本国货币表示的支付手段,对于本国来说都不是外汇。即使美元作为自由兑换货币,美国商人可以用美元直接支付进口货款,但对美国来说也不能算作外汇。美国商人只有用美元以外的其他自由兑换货币进行收付,才算发生了外汇收付。而对其他国家的商人而言,用美元收付则是动用了外汇。外汇必须具有自由兑换的性质说明,即使是以外币表示的资产,但该外币不能自由兑换成它国货币进行实际收付时,它也不能称作典型的外汇。外汇作为国际结算的支付手段或者国际资产,它的清偿能力不能仅仅是名义上的,而必须是在国外能够得到偿付的,如空头支票、拒付汇票等都不能视为外汇。

三、外汇的种类

外汇可以按不同标准进行分类。最主要的分类依据是外汇是否可以自由兑换、外汇的来源和外汇买卖的不同交割期限。

根据货币能否自由兑换,外汇可分为自由外汇和记帐外汇。

(一)自由外汇(Free Exchange)

自由外汇是不需要经过外汇管理当局批准,就可以自由兑换成其他货币,或者直接向第三国办理支付的外币支付手段。如美元、马克、日元、瑞士法郎、英镑等。因为这些货币的发行国基本上取消了外汇管制,因此无论谁持有这些货币,即可以自由兑换成其他货币,也可以向第三国支付。自由外汇在国际交往中被广泛使用和流通,它是外汇的典型形式。目前充当自由外汇的货币有 50 余种。本教材所涉及的外汇主要是自由外汇。

(二)记帐外汇(Account Exchange)

记帐外汇又称双边外汇,它是指不经过货币发行国货币管理当局的批准,不能自由兑换成其它各种货币或对第三国进行支付的外汇。这种外汇一般都是记在对方银行专设的帐户上,只能用于冲销对该国的债务,不能转给第三国使用,一般也不能兑换成自由外汇。例如我国对某些发展中国家的进出口货款,就采用记帐方式办理结算。在这种结算方式下,所有进出口货款,只在双方银行开立的专门帐户记帐,不需支付自由外汇;计价货币由双方协定,可使用本国货币也可使用对方国货币或第三国货币;到了一定时期如年终,双方对债权债务进行集中冲抵,发生的差额由双方协商解决,一般是将本年差额转到下一年度的贸易项目下平衡。这种记载在双方银行帐户上的外汇就是记帐外汇。记帐外汇是外汇的辅助形式。

根据外汇的来源和用途,外汇可分为贸易外汇与非贸易外汇。

(一)贸易外汇(Trade Exchange)

贸易外汇是指进出口贸易所收付的外汇,包括进出口货物及相关的贸易从属费用,如进出口宣传费用、推销费用等。由于国际经济交往的主要内容就是国际贸易,因此贸易外汇反映一个国家外汇的主要来源与用途。

(二)非贸易外汇(Invisible Trade Exchange)

非贸易外汇是指商品进出口贸易以外的其它各方面所收付的

外汇,包括侨汇、旅游、旅游商品、港口、民航、海关、银行、保险、邮电、承包工程等所形成的外汇收入和支出。一般来说,非贸易外汇是外汇的次要来源;也有个别国家例外,如瑞士,非贸易外汇是其外汇的主要来源。

根据外汇的交割日期,外汇可分为即期外汇与远期外汇。

(一)即期外汇(Spot Exchange)

即期外汇又称为现汇,它是指在外汇买卖成交后的当日或两日内完成交割的外汇。即期外汇是最大量和最普遍使用的外汇。

(二)远期外汇(Forward Exchange)

远期外汇又称期汇,它是指在外汇市场成交后一定时期付款交割的外汇。远期外汇通常是由国际贸易结算中的远期付款条件引起的,买卖远期外汇的目的,主要是为了避免或减少由于汇率变动所造成的风险损失。因此,买卖远期外汇,也是银行和进出口商进行套头交易、掉期保值的重要手段。远期外汇的交割期限从一个月到一年不等,通常是3~6个月。

四、外汇在国际经济贸易中的作用

随着国际经济交往的发展和国际金融市场的一体化,外汇的作用越来越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促进国际交往,扩大国际经济合作。

目前世界各国实行着不同的信用货币制度。一国的货币一般不能在别国流通,不具有直接的购买力。而外汇作为国际支付手段被各国普遍接受,可以使不同国家间的货币购买力得以实现。外汇的流动对于扩大商品流通的范围和加快商品流通的速度,对于促进国际间的交往和扩大经济合作都起着重要作用。

(2)有利于国际贸易的发展。

用外汇清偿国际间的债权债务,具有安全、方便、节省现金运送费用、缩短支付时间、加速资金周转的优点。更重要的是,运用外汇结算使国际贸易中的进出口商之间能够接受信用,扩大资金融通范围,从而促进国际贸易的发展。

(3)调节国际间资金供求的不平衡:

世界各国的经济发展不平衡,资金余缺情况不同,客观上存在着调剂资金余缺的必要。利用外汇这种支付手段,有可能办理国际长短期信贷,促进投资活动与资本流动,便利国际间资金供需关系的调节,活跃国际资金市场。

(4)衡量一国的国际经济地位。

外汇数量与国际收支的关系十分密切。当一国国际收支出现持续顺差时,外国对本国的债务增多,本国的外汇供应量相对增加,即本国的外汇储备相应增加,于是本国货币对外国货币的比值也随之提高,在国际市场上有可能成为硬币或硬通货(Hard Currency)。相反,一国的国际收支处于逆差状态,外汇的需要量增加,本国的外汇储备相应地减少,于是本国货币对外币比值会下跌,在国际市场上有可能成为软币或软通货(Soft Currency)。由此可见,一国外汇收入的增加,对增加外汇储备、调节国际收支、提高币值、稳定汇率、增强国际经济地位都具有重要的作用。

第二节 外 汇 汇 率

一、外汇汇率

外汇汇率(Foreign Exchange Rate)也称为汇价,是两种不同货币之间的比价,即用一国货币表示的另一国货币的价格。由于国际间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易必然会引起国与国之间的债权债务和货币收付,因而需要通过有关银行办理国际结算。这种结算是通过外汇买卖来实现的。进行外汇买卖的兑换比率就称作汇率。可见,汇率是随着商品和劳务交易所引起的外汇收付而产生的。

二、汇率的标价方法

由于汇率是两种货币相交换的比例,因而在计算和使用汇率时,首先需要确定是以本国货币还是以外国货币为标准。标准不

同,汇率的表示和计算方式就不同。一般而言,汇率的标价方法有两种,即直接标价法和间接标价法。

(一)直接标价法

直接标价法(Direct Quotation)又称应付标价法(Giving Quotation),它是以一定的单位,如1个单位或100个单位的外国货币为标准,折算为相当数额的本国货币的汇率表示方法。如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汇率,见表1-1。

表 1-1 中国外汇汇率

1997. 3. 7

外币名称	外币单位	汇 价
美元	100	829.57
日元	100	6.8208
港元	100	107.17

资料来源:国家外汇管理局

在直接标价法下,外国货币数额是固定不变的,本币数额的变化则表示着外汇汇率的变化。若一定单位的外币折算的本币增多,则说明外汇汇率上涨,本币汇率下跌,或外币对本币升值,本币对外币贬值;反之,若一定单位的外币折算的本币数量减少,则说明外汇汇率下降,本币汇率上升,或外币对本币贬值,本币对外币升值。

目前,除英国、美国外,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都采用直接标价法。

(二)间接标价法

间接标价法(Indirect Quotation)又称应收标价法(Receiving Quotation),是以一定单位的本国货币为标准,折算为相当数额的外国货币的汇率表示方法。如纽约外汇行市,见表1-2。在间接标价法下,本国货币的数额是固定不变的,外币数额的变化则表示着外汇汇率的变化。若一定单位的本币折算的外币数额增多,则说明外汇汇率下跌,或外币对本币贬值;反之,若一定单位的本币折算

的外币数额减少,则说明外汇、汇率上升,或外币对本币升值。

值得注意的是,本币与外币的区分是相对的,一般把外汇市场所在地国家的货币视为本币。

表 1-2 纽约外汇行市表

1994. 4. 20

货币名称	昨日纽约行市	货币名称	昨日纽约行市
美 元	1.0000	挪威克朗	7.4115
英 镑	0.6773	奥地利先令	12.0900
加拿大元	1.3885	日 元	103.2000
德国马克	1.7080	新加坡元	1.5567
荷 兰 盾	1.9163	澳大利亚元	1.3952
瑞士法郎	1.4475	港 币	7.7265
比利时法郎	35.1700	欧洲货币单位	0.8839
法国法郎	5.8465	澳 门 元	7.9583
意大利里拉	1629.0000	芬兰马克	5.5025
瑞典克朗	7.8896	丹麦克朗	6.6988

注:表中数据均为1美元合其他货币值。资料来源:国家外汇管理局。

三、汇率的种类

外汇汇率的种类很多,我们可从不同的角度进行划分:

(一)根据银行在外汇买卖中的地位划分

1. 买入汇率(Buying Rate)

买入汇率也称外汇的买入价,指银行向客户或同业买入外汇时所使用的汇率。

2. 卖出汇率(Selling Rate)

卖出汇率也称外汇的卖出价,即银行向客户或同业卖出外汇所使用的汇率。

外汇银行等金融机构买卖外汇是以盈利为目的的,其卖出价与买入价的差价就构成其经营外汇的成本和收益,因此银行的外汇卖出价必然高于其买入价。

由于国际间外汇牌价数字的标价排列总是前一数字小,后一数字大。因而在不同的标价方法下,买卖价的排列顺序也就不同。在直接标价法下,汇价的前一数字为银行的外汇买入价,后一数字为银行的外汇卖出价。

如在德国法兰克福外汇市场上, $\$1 = \text{DM}1.6820-1.6920$

则: $\$1 = \text{DM}1.6820$ 是银行买入美元外汇的价格,

$\$1 = \text{DM}1.6920$ 是银行卖出美元外汇的价格。

在直接标价法下,数值越小,表明外汇越便宜,数值越大,则表明外汇越贵。

相反,在间接标价法下,汇价的前一数字为银行的外汇卖出价,后一数字为银行的外汇买入价。

如在美国纽约市场上, $\$1 = \text{JP¥}108.05-108.15$

后一个数字是外汇的买入价,即美国某银行买入 108.15 日元外汇,支付 1 美元本币;

前一个数字是外汇的卖出价,即美国某银行卖出 108.05 日元外汇,收入 1 美元本币。

在间接标价法下,数值越小表明外汇越贵,数值越大则外汇越便宜。

银行买入、卖出外汇的差价一般为 0.1%~0.5%,而国际上银行之间买卖外汇的差价相对小于银行对客户的外汇买卖的价差,不同货币交易量的大小和供求状况不同,其价差也不同。银行同业之间买卖外汇时使用的汇率也称同业买卖汇率(Inter-Bank Rate),报端公布的汇率通常是同业买卖汇率。

3. 中间汇率(Middle Rate)

中间汇率也称外汇的中间价,是银行买入价与卖出价的平均数,中间价 = (买入价 + 卖出价) / 2。此汇率不适用于一般顾客,各主要国家报导外汇信息和进行汇率分析时常使中间汇率。中国银

行的外汇业务中,中间汇率通常被称为清算价。用于外贸公司贸易外汇和贸易从属费用的结算,按清算价结算,银行另收取 0.3% 的手续费。

表 1-3 中国银行外汇牌价

1995.8.7 100 单位外币价

货 币	现汇买入价	现钞买入价	现汇现钞卖出价
美元	828.0300	809.2700	831.3500
德国马克	591.7700	578.3600	594.1400
港币	106.9700	104.5000	107.3900
瑞士法郎	716.9100	700.6700	719.7800
澳元	614.4400	600.2800	616.9000
加拿大元	609.6300	595.5800	612.0700
新加坡元	592.1100	578.4600	594.4800
法国法郎	172.1600	168.1900	172.8500
澳门元	104.5900	103.5900	104.0900
荷兰盾	529.2400	517.2400	531.3600
挪威克朗	134.3600	134.3600	134.9000
瑞典克朗	117.2200	114.5100	117.6900
丹麦克朗	152.7500	149.2300	153.3600
日元	9.1011	8.8913	9.1375
英镑	1329.8900	1299.2400	1335.2200
欧币单位	1104.7000	— — —	1109.1300
比利时法郎	28.8431	28.1784	28.9587
记帐瑞郎	564.9400	— — —	567.2000
芬兰马克	197.1100	192.5700	197.9000

资料来源:金融时报 1995.8.9

4. 现钞汇率(Foreign Currency or Banknote Rate)

现钞汇率是指银行买卖外汇现钞所使用的汇率,它也有买入价与卖出价之分。一般来讲,银行的外汇现钞的买入价比汇票等支付凭证的价格低。因为外汇原则上不能在本国流通,银行购入外币支付凭证以后,通过电汇或航邮划帐,可以很快存入外国银行获得利息或调拨动用。而银行买入现钞后,要经过一定时间,积累到一定数额后,才能将其运送到外国银行。在此期间,买进现钞的银行要承受一定的利息损失,而且现钞在运往国外过程中,还要支付运费、保险费等。因此,外汇现钞的买入汇率要低于一般外汇支付凭证的买入汇率。外汇的现钞卖出汇率则与一般外汇的卖出汇率相等。

(二)根据汇率的制定方法划分

1. 基本汇率(Basic Rate)

基本汇率是指本国货币与某种关键货币的比率。关键货币是世界各国普遍接受的,而且能够迅速转化为其它资产形式的国际货币。关键货币的选择是有条件的,它应当是本国国际收支中使用较多、在外汇储备中所占比重较大、而且是国际上普遍接受的货币。因为美元是国际收支中使用较多的货币,而且被各国广泛接受,所以很多国家都把美元作为制定汇率的关键货币,从而把本币兑美元的汇率作为基本汇率。

2. 套算汇率(Cross Rate)

套算汇率也称为交叉汇率,是指两种货币以第三种货币为中介计算出来的汇率。套算汇率的计算可以分为:汇率中心货币相同、汇率中心货币不同、根据中间汇率计算等三种方法。

(1)交叉相乘法(适用于两种汇率的中心货币相同的情况)

设 欧洲外汇市场的汇率为 $U \$ 1 = J ¥ 108.05 - 108.15$

$$U \$ 1 = DM 1.5715 - 1.5725$$

1 马克兑换日元的汇率可以通过交叉相除而求得:

银行买进 1 马克的套算汇率为 $108.05 / 1.5725 \text{ 日元} = 68.712$
日元

银行卖出 1 马克的套算汇率为 $108.15/1.5715$ 日元 = 68.820 日元

于是,欧洲外汇市场上 $DM1 = J\yen 68.712 - 68.820$

(2)同边相乘法(适用于两种汇率的中心货币不同的情况)

设 纽约外汇市场的汇率为 $U \$ 1 = DM1.5715 - 1.5725$

$$£1 = U \$ 1.4600 - 1.4610$$

1 英镑兑换马克的汇率可以通过同边相乘而求得:

银行买进 1 英镑的套算汇率为 1.5715×1.4600 马克
= 2.2944 马克

银行卖出 1 英镑的套算汇率为 1.5725×1.4610 马克
= 2.2974 马克

于是,纽约外汇市场上 $£1 = DM2.2944 - 2.2974$

(3)按中间汇率计算套算汇率

设 某外汇市场上英镑和美元的中间价分别为

$$£1 = U \$ 1.5541 \quad U \$ 1 = C \$ 1.1976$$

1 英镑兑换加元的汇率为:

$$£1 = 1.5541 \times C \$ 1.1976 = C \$ 1.8612$$

设 某外汇市场上美元兑换马克和法郎的中间价分别为:

$$U \$ 1 = DM1.5720 \quad U \$ 1 = FF6.3510$$

1 马克兑换法郎的汇率为:

$$DM1 = FF6.3510/1.5720 = FF4.0401$$

(三)按外汇交割期限进行划分

外汇交割即外汇买卖双方各自按合同要求将卖出的货币及时解付给对方指定帐户的处理过程。按照外汇交割的期限,可以分为即期汇率和远期汇率。

1. 即期汇率(Spot Exchange Rate)

即期汇率也叫现汇汇率,是指买卖外汇双方在成交当天或成交后两天以内办理交割的外汇汇率。外汇市场汇率和官方外汇牌价中凡未注明远期字样者,都是即期汇率。

2. 远期汇率(forward Rate)

远期汇率是指外汇买卖双方按照预先达成的协议在将来某日进行实际交割的外汇汇率。到了交割日期,不管汇率是否有变化,都按预先约定的汇率进行交割。远期外汇交割的期限可以是1个月、3个月、6个月、1年,比较常见的是3个月期。采用远期汇率进行远期外汇买卖的主要目的是为了**避免或减轻外汇汇率波动所带来的风险**。

某种货币的远期汇率与即期汇率相比总是有差异的,这种差异被称为**远期差价(Forward Spread)**。远期差价=远期汇率-即期汇率。远期差价的表现形式有三种:

- (1)升水(Premium),指远期汇率高于即期汇率;
- (2)贴水(Discount),指远期汇率低于即期汇率;
- (3)平价(at Par),指远期汇率与即期汇率相等。

如果两种不同货币均以对方货币报价,那么一种货币呈升水时,另一种货币必然呈贴水。

(四)按银行汇付方式划分

1. 电汇汇率(Telegraphic Transfer Rate T/T)

电汇汇率是指经营外汇业务的本国银行在卖出外汇收到本币的当天,即以电报委托其国外分支行或代理行付款给受款人时所使用的汇率。电汇的凭证就是电报汇款委托书,由于电汇在售出外汇的当天或次日就**在其国外代理行的帐户中支付价值相等的外汇**,因此其收付快捷,银行不能占用客户的资金头寸;并且可以使客户减少甚至避免由于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同时,国际间的电报费用较高,所以电汇汇率的标价最高。在汇率波动日益频繁的**今天**,人们大都愿意使用电汇方式。电汇汇率已成为主要的汇率,当前各国公布的外汇牌价除注明者之外,一般都是电汇汇率。

2. 信汇汇率(Mail Transfer Rate M/T)

信汇汇率是指银行以信函汇款的方式卖出外汇时的汇率。信汇是由经营外汇业务的银行开具付款委托书,用信函方式通知国外代理行付款给指定收款人的汇款方式。信汇的凭证就是信汇付款委托书。由于银行可以在邮程期间占用客户头寸,而且信函邮寄